

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## (2020年度)

实施单位（盖章）：宜春市医疗保障局

项目名称	医保基金监管			主管部门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 ①	全年预算数 ②	全年执行数 ③	分值	预算执行率 ③/②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0	10	10	10	100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0	10	10	-		-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-		-	
	其他资金				-		-	
项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(万元)	明细内容(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)			项目实际支出				
	1. 办公费			1				
	2. 差旅费			2				
	3. 劳务费			7				
	合计			10				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基金监管常态化，并完成2020年宜春市统筹地区两定医药机构检查抽查的比例不低于20%。			做到了对两定医药机构的常态化监管，依法处理了一批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案件，维护了基金安全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预期目标值	实际完成值	评价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产出数量	引入第三方力量检查	10	≥6次	7次	10	
			基金监管会议	10	≥2次	2次	10	
			基金监管培训	10	≥3次	3次	10	
		产出质量	日常基金监管	10	常态化	常态化	10	
		产出时效	工作完成时限	10	年度内完成	年度内完成	10	
		产出成本	工作成本	10	≤10万元	10万元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	违法基金开支追回及罚没	10	>1000万元	4360万元	10	
		可持续影响	群众对基金监管政策知晓程度	10	普遍知晓	普遍知晓	10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社会公众满意度≥95%	10	≥95%	97%	10	
<b>总分（含预算执行率10分）</b>				<b>100</b>		<b>100</b>		